高歌

沿途的山水

◎陈思俊

告别

把每一个日子，嫁给文字
嫁给一篇波涛翻卷的请柬
把不经意的造访，铸成纪念碑
安放于一处偶然的地点

亲爱的人儿啊
我们在流水中相逢
在火焰中告别

宿醉

一群人摇摇晃晃
摇摇晃晃地坚持送别人回家
这时候，剩下谁对着影子喃喃呓语
“太阳孕育了生命，月亮引发大海的潮汐”

暮色中我喝下自己
黎明时分又打开命运的容器
时光的酿酒师啊
请你告诉我
爱和苦如何倒灌回去

回声

一圈圈年轮，
把日月旋转压缩成精美的碟片
藏在树木的内心

风来，便舞；雨来，便唱

一片片流云
把天高地远垂落成笔直的河流
汇入大海的蔚蓝

海中，有云；云心，有海

一次次回首
把青涩成熟拉扯成寂寞的长路
悬于青春的竖琴

拨也无声；弹也无声

河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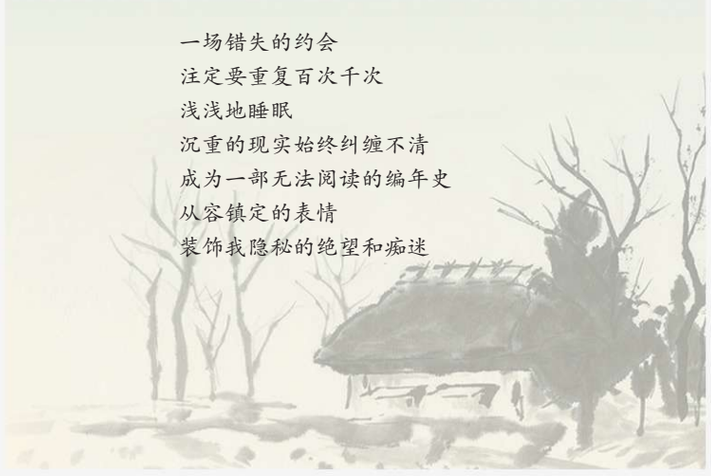
如同一条老去的喉咙
横亘在生命的荒野
七零八落的乱石
那些泊在回忆里的音符
曾经打动过我们
现在依然坚硬
偶尔的决口
记录了一次次兴奋地走调
更多的弯曲
复活柳暗花明的风景
恍若复沓和叠唱

时光的流水啊
如果你终于走向真实
如果你不再歌唱
请让我倒下
成为一段干涸的河床
成为凝固的流淌

睡眠

不管如何交替
白昼与黑夜定然是一本图书的封面和封底
因为我总是在梦中撞见另一个自己
他仿佛已把它打开
我却终究把它合上
那些在黑暗中闪光的文字
泄露了我的慌乱和期许
喧哗与躁动
止于书口与书脊

一场错失的约会
注定要重复百次千次
浅浅地睡眠
沉重的现实始终纠缠不清
成为一部无法阅读的编年史
从容镇定的表情
装饰我隐秘的绝望和痴迷



山河

向着太阳的庄稼

◎许永强

农博园在新津的兴义镇，一部分地界伸进崇州的三江镇，紧挨着成新蒲快速路，离城并不算远。这一带平原是岷江水喂养大的。都江堰以下，两千多年，渠系密如叶脉，田一直是田，水一直是水。所谓天府之国，原本就是一个农业的说法：先有丰饶的田，然后才有人间的安稳。

进园的第一眼，我就觉出了异样。这向日葵和平常见到的不同，植株低矮，高不过人腰，花盘却不肯因此缩小，依旧圆圆的，沉实立着。走近了才看清，茎秆上密密一层短硬的毛，手心擦过去，像擦过一小段细砂纸；叶片粗糙，叶脉鼓着，背面泛一点淡淡的灰白。妻子问，这向日葵怎么长得这样矮？我说，力气都拿去开花了。

向日葵不是这平原上土生土长的植物。它的故乡在美洲，同玉米、红薯、花生一道，明代才漂洋过海来到中国。那时它叫丈菊，也叫西番葵，先是被当作花草种在庭院里观赏，后来才慢慢走进大田，成了庄稼，成了油料，成了秋天里孩子们手里的一把零嘴。四百年工夫，它已经把自己活成了中国秋天的一部分。植物没有乡愁，是土地替它们把异乡认作了故乡。

霜降前一个星期，成都平原上难得有这样的好天气。头天夜里落过一场雨，天亮时雨停了，天空像被水细细洗过一遍，蓝得干净，也蓝得深远。出门前我关掉电脑，屏幕黑下去的一瞬，玻璃里映出我自己，眼窝陷着，头发也乱。妻子看了一个宣传片，画面上是大片大片的向日葵，正开在天府农博园的秋天里。她把手机递过来，说，出去走走吧，你眼睛都直了。于是我们动身，开车出了城。

眼下正是十月。千亩晚稻熟透了，穗子沉得低下头去，风一过，田里是一片沙沙的、干燥的响声；五十多亩晚花向日葵开在全盛的花期，要一直开到月底。稻田的金黄是厚重的，往下沉；葵海的金黄是明媚的，往上升。霜降就在这一周之后。节气一翻过去，天就一天比一天短，这批晚花开的，是这一年里最后一段金黄。

午后三点多，日头往西边斜了，花盘也仿佛侧过脸去，朝向剩下的大半个下午。它们转得没有声音，也没有痕迹。远处那些曲面的大屋顶，取的是从成都平原远望群山的意象，又把丰收时节风吹稻浪的样子凝成了屋面的曲线，在秋阳底下，像一片翻起来就再没落下去的浪。农耕文明博物馆造得像谷仓。

我们在花丛里遇见一群幼儿园的孩子。复古的小火车在稻田与葵海之间慢悠悠地穿行，稻草扎成的巨型雕塑和趣味迷宫立在园子里，都是孩子们撒欢的地方。馆里陈列着各式老农具，犁、耙、连枷、风车，孩子们未必叫得出名字，却看得出神。田边，一群孩子正用小锄头挖红薯，土翻开来，红薯滚出来，欢呼声一片；另一群孩子卷起裤脚，下到水田里捉鱼。

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老话早把粮食与人心的次序讲得分明。可这道理讲一百遍，不如让小孩子的手在土里过一遍。课本上的“粒粒皆辛苦”，在这里不再是一行字，而是手心里泥土的分量。

日头斜下去，孩子们的吵闹声也散在田埂上。走得有些乏了，我们在园子里寻了一片安静的草坪，支起从车上拎下来的小桌。草剪得短，坐下去有一点扎。妻子从包里掏出几样零食，把其中的一小包话梅推到我面前，那是我爱吃的，连我自己都忘了什么时候说过。她拧开水瓶，顺手把桌面上的水痕抹掉，说，其实不必把每一天都过得那样用力，慢一点，也没什么要紧。

我没有马上接话。眼前的田里，稻子快要割了，葵花也快要砍了；再过半个月，这一片热闹会收得干干净净，田空下来，整个冬天什么都不长。平日里，时间都是切碎了的：忙着上下班，忙着家务，忙着辅导女儿功课，忙到两个人对坐说几句闲话，都像是偷来的。今天女儿在学校读书，日子竟空出完整的一块，重新还给了我们夫妻两人。话头绕来绕去，还是绕到日子本身上头：样样都紧要，紧要到最后，日子被过成了一张清单，一项项打上勾，却忘了停下来问一句——这样过，心里可舒坦。

田有轮作，地有休耕，人也该容许自己有那么一段什么都不种、也什么都不收的时间。

向日葵不懂得这些。天一亮，它们就把脸转向太阳。植物的心思简单，因而坚定：向下扎根，向上结实，中间的部分，交给光。人在花前站得久了，那些低矮的、圆圆的花盘便有了说服力，仿佛它们替这个劳累的秋天对我说：好好地接住阳光，把该结的果结出来，就是了。

日头偏西，风从稻田那边吹过来，带着谷物和花的香气。我把剩下的零食收进包里，妻子抖掉桌布上的草屑，叠起小桌，放进后备箱。车开出园子，我从后视镜里看了一眼，那片金黄一点一点退远，最后收成一条细细的亮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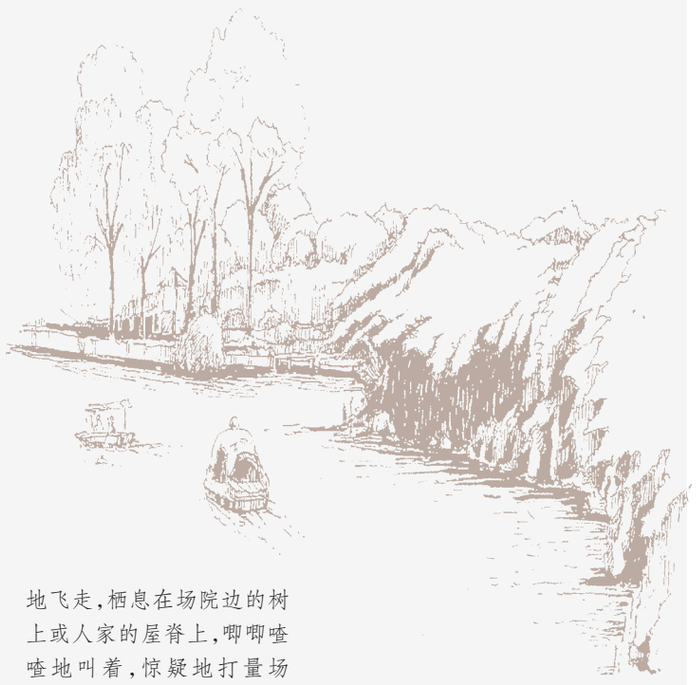
再过七天就是霜降。这一片田就该空下来了，空过整整一个冬天；等到春天回来，油菜花开，是另一种金黄。妻子说，明年春天再来吧。我说，好。

风物

场院

◎高亚平

风从南山上吹来，有时细细弱弱，有时强劲有力。但不管如何，它们都要在场院上逛荡一圈，或无数圈，才肯离去。风是多情的，可爱的，它把场院当成自己的孩子，来回地抚摸，场院便被梳理得干干净净，有时简直连根草棍都不见。这让我们一帮孩子很高兴，因为我们可以在场院上尽情地玩耍：翻三角、滚铁环、玩弹球、斗鸡……当然还可以疯跑。这种时候，一般是春季，或秋收以后。场院上再也没有了农事，没有了庄稼堆积如山的情景，没有了大人们忙碌的身影，它一下子变成了我们小孩子的天地，也变成了我们的乐园。



场院其实就是我们生产队的打谷场，位于我家南面，与我家隔着一条小溪。它叫场院的原因无他，只因四周都住有人家——它虽是一处场地，却更似一个大院子，于是便被大家称作场院。场院不大，约莫六七亩地，可在当时的我们眼里，已经是很大的地方了。

场院一年中最繁忙的时候，是夏秋两季。每到这两个时节，生产队所有田地里产下的庄稼，便全部搬到场院上。这时，场院上像办起了一场庄稼的博览会：有小麦，有水稻、谷子、苞谷、大豆、红薯，不一而足。这里头，除了小麦是夏收作物，其余都属秋收作物。有了这些庄稼，场院便不再寂寞，日夜传出的都是热闹的说笑声，以及电碌碡、脱粒机的轰鸣声。这样的场景也就持续一个月左右，场院便又重归沉寂。此后呢，场院里便有了麦秸垛或稻草垛，成了鸟群喧闹出没的地方，自然，还有我们这帮孩子。有时我们玩，鸟群也快乐地觅食；有时我们疯闹，鸟雀便被惊得四散逃开，只能远远地飞走，栖息在场院边的树上或人家的屋脊上，唧唧喳喳地叫着，惊疑地打量场院，打量在场院中玩耍的孩子们。

幼年，我曾无数次看见父亲带领乡亲们在场院里忙碌。父亲是生产队队长，每年夏忙季节，他都要做碾场的事，好像这件事是专给他定下的一样。正午，炎炎烈日下，我总见他头戴一顶草帽，脖子上搭一条被汗水浸湿的毛巾，鼻梁上架一副墨色“石头镜”，穿短裤背心，斜拉着电碌碡在场院里碾场。一场院金黄的、虚泡泡的麦子，在电碌碡反复碾轧下，渐渐变得平整。之后，几个社员用木杈将麦子一杈杈挑起，来回抖动，待麦粒洒落到地面上，便放下麦秸，再挑下一杈。原本平整的麦子，在社员们一杈杈的挑抖下又变得蓬松起来。这样，喝够了水、歇过了乏的父亲，便又拉开闸刀，让电碌碡在场院里奔跑，直到把这一场麦子碾干净为止。父亲歇息时喝的水，大多是我从家中老井里汲上来的，清凉。我每次看父亲喝完水后那副惬意满足的样子，心里都会升腾起一股甜蜜。

如今，场院已不复存在。上世纪七十年代，它先是被一个大园子取代：园子四周加筑了夯土的围墙，里头盖起豆腐坊、粉坊、猪场、磨坊、碾坊。后来园子拆掉，它又变成村人的宅基地，场院上面盖满了房屋，成了人家的院落。而我挚爱的父亲，就在两年前，也已离我而去，静静地躺在了家乡的原野上。只有南山上的风，还一次次地吹进村庄，吹到人家的屋檐上，却怎么也找不到它所熟悉的场院。